

中共浦东新区张江镇委员会

浦张委〔2024〕224号

签发人：王 庆

张江镇关于贯彻落实浦东新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的报告

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委员会、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

根据区有关规定，经镇党委、镇政府研究同意，现呈上《张江镇关于贯彻落实浦东新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请审阅。

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委员会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人民政府

2024年9月23日

抄送：浦东新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办公室

张江镇党政办公室

2024年9月23日印发

张江镇关于贯彻落实浦东新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

为坚决贯彻浦东新区决策部署，切实加大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力度，根据浦东新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特制定整改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刻践行“人民城市”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重要理念，坚持夯实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聚焦当前生态环境保护短板，结合张江镇实际，认真对照检查，找准问题，狠抓落实，压实责任，切实做好浦东新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着力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以高品质生态环境建设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目标

（一）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到位。

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对照督察反馈意见中指出的具体问题开展自查自纠，建立整改任务清单、明确整改目标、落实整改责任和具体措施，推动全面整改、全程监管，确保102项整改任务按照时间节点全部整改到位，移交的典型案例全部按要求追究到位，提升问题整改实效，做好环保督察“后半篇”

文章。

（二）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清废保卫战，确保环保督察问题不发生回潮，由镇环境整治办牵头，各行业管理部门、属地村居委配合，镇环保类管家提供技术指导，开展督察问题“回头看”工作，以一个问题为切入点解决一类问题，形成长效管理机制，巩固督察成果，推动张江镇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

（三）生态环境保护机制更加健全。

坚持着眼长远抓整改，把解决个性问题与共性问题、当前问题与长远问题有机结合，聚焦问题关键建章立制，以制度约束巩固整改成效，加快构建、完善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建立环保管家管理考核评价、环保检查与整改管理等制度，持续深化河林长制落地见效，建立完善全域网格化管理机制，健全环境问题协调应对机制，提升生态环境保护队伍质量，不断提高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探索形成一条与张江相符合的环境治理新路径。

三、主要措施

（一）完善工作机制，抓好责任落实。

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充分认识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地位和深远意义，坚决把思想统一到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做好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后半篇”文章。坚决将“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到位，坚持生态环境保

护与经济社会发展和党的建设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在现有的工作机制基础上继续完善，强化职能部门“内循环”及多元主体“外循环”的“排查、整治、反馈、回头看”机制，横向到底、纵向到边，细化各相关单位需要牵头推进的问题，着力打造“双循环、全闭环、网格化”的分工排查整改机制。同步形成监督与考核机制，将各单位责任落实落细，减少模糊地带，做到环保问题排查全覆盖、无死角、不遗漏，积极主动，迅速响应，高效执行。针对本次督察组反馈的问题，不回避、不推诿，全盘接收，并采取积极有效措施确保问题得到彻底解决、长久解决。要把问题整改落实作为重要的政治任务、重要的民生工程、重要的发展议题，作为检验坚定“两个确立”、落实“两个维护”的重要标尺，切实通过问题整改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坚持问题导向，做好长效管理。

在督察期间，共发现张江镇 102 个现场问题和 4 件督察举报信访件。坚决秉持问题导向的原则，明确整改措施、整改责任人、整改时限，形成问题整改清单并逐项挂账销号，确保问题整改到位、工作抓严抓实。同时，要做好举一反三，深挖问题背后的深层次原因，进一步强化长效管理，由点及面开展问题整改，坚决防止问题回潮反弹。下一步将加强对餐饮、工业企业、废品回收、垃圾堆场、存量土地等方面的监督管理，紧盯蛛丝马迹，持续关注问题发展动态，注重整改实效，动真碰硬推进整改，做到问题不解决坚决不松手，整改不到位坚决不罢休，效果不明显坚决不

收兵，群众不满意坚决不放过。严肃工作纪律，严格查摆生态环保问题，严厉查处环境违法行为，把“严”字贯穿到工作的每一个环节、每一个步骤、每一项行动。严格按照时限要求将整改情况、问责情况等报送区委、区政府，抄送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办公室，其中问责情况抄送区纪委监委，同步向社会公开，自觉接受人民群众监督，努力实现生态环境保护全社会共同参与、共同建设、共享成果。

（三）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文明氛围。

全面落实新发展理念，积极拓宽宣传渠道，创新宣传形式，加大宣传力度，引领居民共同参与绿色家园的建设。紧密联系居村、企业、学校等各领域，将环保宣传深入基层。深入挖掘宣传渠道，利用电子化手段、互动式宣传，通过社交媒体、在线平台等途径，普及环保法规、科普环保知识、宣扬低碳生活方式，引导大众形成更加积极的生态观念，使市民在生活中更加注重资源节约、环境保护，营造出人人参与、共建绿色家园的良好氛围。

四、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成立张江镇生态文明建设工作专班，由党政主要领导一线指挥，统筹协调推进张江镇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处整改工作，夯实全域生态管理“底座”，落实“管行业也要管环保”基本原则。由规建办牵头，相关部门单位各司其职，明晰各部门行业生态环境管理职能，联动协作，强化日常巡查，

深化整改机制，全面落实张江镇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改和销项的闭环管理。

（二）强化长效管理。

针对督察发现的问题狠抓落实，积极主动开展全面自查自纠与“回头看”工作，确保整改落实到位，无返潮现象发生，对未按要求完成整改任务的，予以通报、督办和约谈。

（三）严肃责任追究。

对贯彻中央决策和市委、区委部署不力，未完成生态环境重点目标任务，整改落实不到位等情况，依照《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依法依规追责问责。

（四）注重宣传引导。

充分利用“今日张江”微信公众号、宣传栏、电子屏等各类宣传媒介，进一步加大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力度。结合浦东新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区等工作，不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宣传进社区、进商户、进企业，激发和提升公众的主人翁意识和参与积极性，不断巩固深化生态环保督察的工作成果。

- 附件：1. 张江镇贯彻落实浦东新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具体问题整改措施清单
2. 张江镇贯彻落实浦东新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问责工作方案